



Jamie Zawinski





李琳骁 译

名字的三字母简写与全名同样知名的黑客并不多,Lisp黑客、Netscape 早期开发者和夜总会老板Jamie Zawinski,又称jwz,便是其中之一。

Zawinski十几岁就开始编程,当时受雇于卡内基•梅隆大学(CMU)人工智能实验室,从事Lisp开发。他在大学没待多久就选择了退学,因为他发现自己厌恶大学。随后近十年他一直投身Lisp和人工智能(AI)领域,阴差阳错地浸染于一种日渐式微的黑客亚文化中,而同年龄段的其他程序员则是伴着微型计算机一起成长。

互动出版网

Zawinski曾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(UC Berkeley)为Peter Norvig工作过, 后者形容他是"自己雇过的最优秀的程序员"。后来Zawinski去了Lisp公司 Lucid,最终领导开发了Lucid Emacs。Lucid Emacs后来更名为XEmacs,终 成一大Emacs流派,堪称最著名的开源分支之一。

1994年, Zawinski最终离开了Lucid公司和Lisp领域。随后他加入当时羽 翼未丰的初创公司Netscape。他是Netscape浏览器Unix版本及其后Netscape 邮件阅读器最初的开发人员之一。

1998年,作为主要推动者之一,Zawinski与Brendan Eich一道,通过 mozilla.org促成了Netscape浏览器的开源。一年后,因对发布遥遥无期备感 失望,他退出了该项目,在旧金山买了一家夜总会,这就是他现在运营的 DNA Lounge。目前,他正集中精力与加州酒类管制局打官司,力争让这家 夜总会成为各年龄层都能进入的现场音乐表演场所。

在这次访谈中,我们谈到C++为什么令人厌恶,几百万人使用其软件给 他带来的快乐,以及新手程序员多动手实践的重要性。

Seibel: 你是怎么开始学习编程的?

Zawinski: 哇,多久以前的事了,都快没什么印象了。没记错的话,我第一

次真正使用计算机编程大概是在八年级。当时学校里有几台TRS-80^①,我们

边玩边学了点BASIC。我记不清是不是专门开了门课,印象里好像只是课后 摆弄。我记得那些机器没法保存程序,只能照着杂志或手册什么的,将程序 逐行敲进去。当时我看了很多书。书中讲到的一些计算机语言,我没办法实

Seibel:你都学了哪些语言?

际运行,只好在纸上编写那些语言的程序。

Zawinski:我记得其中一门是APL。我读了一篇讲APL的文章,觉得它非常

精妙。

Seibel:嗯,只在纸上写程序,倒是省得配专用的键盘了。你念高中时上过

计算机方面的课吗?

Zawinski:高中时我学过Fortran,仅此而已。

Seibel:后来你是怎么开始接触Lisp的?

Zawinski:我看了许多科幻小说,觉得人工智能实在太迷人了,计算机将统

① 这是Tandy公司于20世纪七八十年代推出的桌面微型机产品线,拥有QWERTY键盘,体 积小,支持浮点BASIC编程语言。

治世界。为此我学了点那方面的东西。我高中时有个朋友叫Dan Zigmond, 当时我们俩互相换书看,于是一起学习Lisp。有一次,他去参加Apple用户 组在卡内基•梅降大学举办的活动。所谓活动其实就是大家聚在一起交换 软件,而我朋友就是想去搞点免费的东西。在那里,他还找了个大学生模样 的人搭话,那个大学生说:"喂,大伙来看,这里有个15岁的孩子会Lisp, 真是少见。你该去找Scott Fahlman要份活干。" Dan就照做了。而Fahlman还 真给了他一份活。随后Dan又说:"对了,我有个朋友你也一起要了吧。"他 指的就是我。Fahlman就那么雇了我们。我猜他大概是这么想的,哇哦,有 两个高中生居然对这东西感兴趣,让他们在实验室里晃荡也不会有什么大 碍。于是我们开始做些简单的活,比如用新版编译器重新编译整套代码。那 段经历真是棒极了,就我们两个小毛孩,置身于一群研究语言和人工智能的 研究生当中。

Seibel: 你是在卡内基·梅隆大学才第一次有机会真正跑Lisp?

Zawinski:我想是的。我记得我们还玩过跑在苹果机上的XLISP。不过那好像是后来的事。我在CMU学会了怎样真刀真枪地编程,那时我们用的机器是PERQ工作站,它是Spice项目的一部分,使用的语言是Spice Lisp,后来演

变成CMU Common Lisp。当时的环境非常奇特。那时候每周开一次例会, 我们就在一边旁听,来学习软件开发是怎么一回事。不过当时那个组里有几 个很有意思的"怪人"。比如Rob MacLachlan, 算是我们的主管。他身材高 大,满头金发,貌似野人,样子有些吓人。他平时话不多。我大部分时间都 会坐在开放式隔间里干活,做点杂事,写些Lisp程序。他时常会慢慢踱进来, 手拿装满啤酒的陶瓷马克杯,光着脚,然后就站在我身后。我会打声招呼, 而他要么咕哝几声要么一言不发,只是站在那里看我敲键盘。有时,我正干 着活,他会突然来上一句:"噗哧,错了!"说完就走开了。我的感觉就像是 被抛入深渊。这倒与禅法颇为相近,大师点到为止,接下来必须自己参悟。 Scibel: 我给Fahlman发过邮件,他说你很有天赋,学得非常快。不过他还提 到你有些不守纪律。他的原话是:"我们曾委婉地教他如何与组内其他成员 共事,怎么编写清晰的代码,好让自己或其他人过一个月后仍能看懂。"你 还记得他们当时是怎么教你的吗?

Zawinski:过程不记得了。当然,编写自己回头还能理解的代码,这点至关 重要。不过,我都快39了,而当时只有15岁,实在记不太清了。

Seibel: 去CMU干活是从哪一年开始的?

Zawinski: 不是1984年就是1985年。大概是从十到十一年级之间的那个夏天 开始的。下午4点左右学校放学后,我会直接去那里,一直待到晚上八九点。 好像不是每天都去,反正前前后后在那里待了很长时间。

Seibel:高中毕业后,你自然是去了CMU。

Zawinski:是的。事情是这样的,我讨厌高中,那是我生命中最糟糕的日子。所以临近毕业时,我去找Fahlman要一份全职工作,他回答说:"不大好办,不过我有几个朋友刚开了家公司,可以找他们谈谈。"那家公司叫Expert Technologies,也就是ETI。我猜他是董事之一。他们正在打造一个专家系统,可以自动给电话簿标页码。他们使用Lisp开发,我认识其中几个人,之前都在Fahlman的小组里待过。他们雇了我,一切顺风顺水,约莫过了一年,我开始惶恐不安:哦,天哪,得到这两份工作完全是撞大运,绝不会有下次了。一旦丢了这份工作,没有大学文凭的话,我就只能去打打零工了,看来我应该去拿张文凭。

我原本计划半工半读,一边到ETI上班,一边求学。结果却变成全工全读,前后持续了大概6个或9个礼拜。反正那段时间不短,以致我错过了退课截止期,最后学费一个子儿也没要回来。不过我上大学的时间又不够长,没



拿到学分,因此要说我没真正上过大学,我也只能认了。

那段时间真的很糟。上高中时,所有人都自我安慰说:"净是些没完没 了的老掉牙的标准化测试,上了大学,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" 结果上大学第 一年,跟高中毫无区别。"哦,放心,等你念了研究生,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" 所以在我看来,大学和高中一样糟糕,换了时间而已,我可受不了。每天早 上8点钟起床,就开始往脑子里塞东西。比如,有门叫做外设介绍的课还非 上不可,这门课教你怎么用鼠标。我找到他们说:"我都在这所大学里工作 了一年半,我知道鼠标怎么用。"但所有人都得上,概莫能外"这是规定"。 其他也都差不多,我实在无法忍受,索性退学了事。我觉得自己做得很对。

我在ETI干了大概4年,后来公司开始走下坡路。当时ETI用的Lisp机器 是TI Explorer, 那时我除了做专家系统的开发工作外, 还把大块时间用在捣 鼓用户界面上,还有那些Lisp机器的工作机制,我也从里到外学了个遍。我 喜欢那些机器,我喜欢折腾操作系统,琢磨各个部分如何融为一体。

那时我已经写了不少代码,便找了个新闻组,发帖子找工作,还顺带提 到自己写过不少代码。Peter Norvig^①看到帖子后安排了面试。我当时的女友





① Google研发总监,《十年编程无师自通》一文作者,本书第8篇主人公。

已经搬到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求学,我正好可以随她而去。

Seibel: Norvig当时在伯克利?

Zawinski:是啊。那份工作很奇特。他们有一大群研究生在做自然语言理解 方面的研究,大家基本上都是语言学家,偶尔写些程序。因此他们打算找个 人接手他们编写的那些零零碎碎的代码,并整合成真正能用的东西。

这活儿对我来说相当困难,因为我没有相关背景,无法理解他们到底在 做些什么。因此常常碰到这样的情形:我盯着某样东西,但完全不知所措。 我不理解那是什么意思,不知道下一步该做什么,也不了解要读些什么才能 真正理解它。于是我跑去问Peter。他很礼貌地回应我:"你现在理解不了, 这很正常,周二我有时间,到时给你讲解一下。" 结果我就无所事事。于是 我把大块时间都用在折腾窗口系统、摆弄屏幕保护程序以及之前出于好玩而 捣鼓的那些用户界面之类的程序上。

就这么过了6个月或8个月,然后我意识到自己完全是在虚掷光阴。我什 么都没为他们做,觉得自己就像在度假。后来有几次我真的忙得一塌糊涂, 那种时候回想起在伯克利的那段日子,我就问问自己:"你怎么会放弃那份 度假般的工作?不会是脑袋短路了吧?他们可是付钱让你写屏保的!"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我干的。"

Seibel: 你在Lucid的工作成果是XEmacs,不过,你去那里一开始就是做Lisp 方面的开发吗?

最后我去了Lucid^①,当时仅存的两家Lisp环境开发商之一。我决定离开

伯克利的主要原因是我觉得自己一事无成,那种感觉很糟。我周围的人都不

是程序员。当然他们都不赖,我仍和其中几个人保持着友谊。只不过他们都

是语言学家,比起解决实际问题来,他们对抽象的事物感兴趣得多。而我想

做出点实际的东西,有一天就能指着某样东西说:"瞧,这活儿漂亮吧,是

Zawinski:是的,我在那里做的第一个项目就是用Lisp,哦,我都记不得 是什么机器了,不过应该是台有着16个处理器的并行计算机,我们使用的 Lucid Common Lisp变体提供了几个控制结构,可以将创建的进程分别部署 到不同的处理器上。

我做了一些后端优化工作,主要是减少创建线程的开销,从而让那台机 器可以完成有用的计算,比如实现并行Fibonacci算法,而不用再把时间耗费

① 由Richard P. Gabriel于1984年创办, 1994年破产, Lucid Common Lisp的所有权被 Harlequin收购,后者于1999年被Global Graphics收购,随后Global Graphics将Lucid Common Lisp相关权利卖给Xanalys公司,由此催生了LispWorks公司,现在仍以Liquid Common Lisp为名在出售Lucid Common Lisp。

在为每个线程新建栈组(stack group)上。我非常享受整个过程。那是我第 一次有机会使用那么奇特的机器。

在这之前我还负责把Lisp迁移到新机器上。大致过程就是,有人已经针 对新架构写好了编译器后端 .并且已编译好自举代码。我会拿到这个二进制 文件,据称是针对这台机器的可执行代码,接着我必须剖析它们的装载器格 式,以便写个简单的C程序,装载拿到的文件,将页面置为可执行,并跳转 到那个页面。幸运的话,你就会看到Lisp提示符,之后即可开始手工装载其 他东西。

对任何架构来说,这都是件难事,因为装载器几乎没什么对路的文档。 你只能找个C程序编译一把,然后用Emacs逐字节分析,编辑其中的字节, 尝试把某个字节改成零,看看有什么结果,程序会不会停止运行。

Seibel:你刚才提到它没什么对路的文档,指的是文档不准确,还是根本就 没有文档?

Zawinski:通常都有文档,不过往往都是错的。或者文档太过陈旧,讲的是 三个版本之前的东西,天知道。而遇到问题,往往就是要追究精确细节的时 候。有时只是略微改了一下某个文件,装载器就不再认为那是个可执行文件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了,你必须弄清楚是怎么回事。

Seibel:这种事无处不在,从最底层的系统编程到上层API,总有些事跟你 预想的不一样 或者不像文档描述的那样。碰到这种情况 你是怎么处理的? Zawinski:是啊,这种事情你得料到迟早会来的。你越早意识到自己手里的 地图是错的,就能越快发现哪儿走错了。就拿我前面碰到的情况来说,如果 要生成一个可执行文件,那好,我知道C编译器会生成一个。挑个正常的可 执行文件,不断破坏,直到不可用为止。这是逆向工程的基本方法。

回想起来,我修正过的最难对付的bug,大概就是那段时间遇到的。经 过一番努力,可执行文件已经能够运行,它试着引导装载Lisp,并载入了500 条指令,之后就崩溃了。于是我不得不靠着S键,单步调试,试图找出崩溃 的位置。不过,每次崩溃的位置似乎都不一样,摸不着规律。我开始研读这 个自己并不熟悉的体系结构的汇编输出。最后我回过神来 "天哪!当我单 步调试时,可执行文件的执行顺序是不同的。那个bug有可能是时序相关的。" 最终,我找到了真正的原因,那是台支持投机执行(speculative execution) 的早期机器,它会执行两条分支路径。而在单步调试分支指令时,GDB总 是只会进入其中一个分支。GDB里有个bug!

Seibel:干得漂亮。

Zawinski:还行。结果我陷入这样的境地:"天哪,现在我得调试GDB了,这我可从没干过。"临时的解决办法是碰到分支指令时,在该分支前停止,并在分支的两条路径各设置一个断点,然后继续执行。由此也刚好证实GDB真的出了问题。我大概花了一周来修正GDB,最后还是无果而终。我猜有个寄存器被改写了,导致分支检查时总得到一个正值。

于是我修改了单步调试(step-by-instruction)的命令,让它碰到分支指令时,改为不执行分支检查。这样我就可以只靠S键,最终停在分支之前,我会自己设置断点,再继续执行。当你调试某样东西时,发现不仅原本依赖的一些假设其实是错的,而且连工具都有问题,那真是很有意思。

其实GDB面对Lisp系统时本来就特别古怪,因为GDB拿Lisp代码毫无办法,后者不带任何调试信息,还是由GDB所不知道的编译器编译出来的, 我猜有些平台的栈帧结构GDB根本就无法理解。当时GDB基本上就是个汇编单步调试器。因此你会巴不得马上逃离GDB的世界,越快越好。

Seibel:于是你找了个Lisp调试器,一切就全搞定了。

Zawinski:是的,没错。

Seibel:后来某个时候Lucid转变了方向,准备开发一个C++ IDE(集成开发 环境)。

Zawinski:在我去那儿工作之前就已经开始了,一直在推进中。大家的工作 重心开始从Lisp转移到那个叫做Energize的开发环境上。其实那个IDE很不 错,只不过推出的时机不对,早了两三年。至少在Unix平台上,还没有人想 到要用这种工具。现在几乎人人都在用IDE了,而那时我们不得不花大量时 间向人们解释,为什么我们的工具要比vi和GCC好得多。话说回来,在那之 前我已经做了一些Emacs方面的工作。我记得那个时候我已经重写了Emacs 字节编译器,因为什么来着?对了,是为了我之前写的那个类似Rolodex电 话/地址簿①的东西。

Seibel: Big Brother Database (BBDB) ^②?

Zawinski:是的。它实在太慢了,我决定一探究竟,结果发现问题出在编译 器上。于是我重写了编译器,那也是我第一次领教Stallman的固执。所以那 时候,我对Emacs已经了解了很多。







① Rolodex 名片架, Rolodex 一词取自Rolling和index,详见http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 Rolodex.

② 详见jwz的介绍,BBDB主页。

Seibel:前面提到的对字节编译器的改动,是修改了字节码格式,还是只改 了编译器?

Zawinski:实际上有几种方式可供选择,我对C层面和字节码解释器做了部 分改动,新增了若干指令,用来加快执行速度。不过编译器可以配置成生成 旧的字节码,或是生成充分利用新代码优势的新字节码。

最终我写了个新的编译器,而Stallman的回复是" 我觉得这改动没什么 必要。"我则回应:"你说什么?它产生的代码更快。"接下来他的回复是: 好吧, 呃, 给我发个diff文件, 并解释你修改的每一行代码。""算了, 我可 不会自讨没趣,我之所以重新编写,是因为旧的那个太糟了。" 当然这样是 过了Stallman那一关的。最终这些修改被合并是因为我直接发布了自己的编 译器,成千上万的人开始使用并喜欢上了这个编译器,他们不断催促 Stallman,前后持续了两年,最后他被催烦了,才合并了我的改动。

Seibel:你有没有签署文件,将版权转让给自由软件基金会(FSF)?

Zawinski:有啊,我当时立马就签署了。我记得那封邮件开头就是谈签署。 Stallman的回复大概是,给我发个diff文件,解释每一行改动,并签署版权转 让文件。我签了字,并回邮件说:"其他的我办不到,没法给你发diff文件,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未免太可笑了。注释说明很详细,好好看看吧。"我猜他从没看过。

关于Lucid和FSF之间存在法律纠纷的传闻毫无根据,我们早就将修改部分的版权转让给FSF。不过,他们完全可以伺机否认我们那么做过。比如,实际上我们提交过好几次纸质文件,因为他们时不时会说"哦,抱歉,我们好像给弄丢了。"我记得大概是后来在版权转让和XEmacs上双方闹过不愉快,不过那时早没我什么事了中细节不得而知。

Seibel: 这么说来你一开始就从事Lisp方面的工作。不过,显然你的整个职业生涯并不是只有Lisp,你从事的下一门语言是什么?

Zawinski:嗯,在Lisp之后,我用来正经编程的语言是C。C给我的感觉像是回到了在Apple II上编程时用过的汇编语言。PDP-11汇编器才会把它看作一门语言。总之C相当令人不快。一直以来,我总是尽可能避开C。至于C++,除了叫人反感之外,一无是处。因此我总是尽可能不用C++,在Netscape时,我用C语言搞定一切。理由很简单,我们的目标平台都是性能不高的机器,没法很好地运行C++程序,C++程序一旦开始采用其他库,就会变得极为臃肿。此外,各个C++编译器千差万别,相互之间存在许多不兼容问题。于是我们一开始就敲定使用ANSI C,它很好地满足了我们的要求。C之后我用的



Jamie Zawinski

是Java,感觉有点像是回到了Lisp,因为Java不存在你拼命要避开的概念, 这下又自在了。

Seibel: 比如?

Zawinski:内存管理。函数也更像函数而非子程序。另外,对模块化的要求 也高很多。用C写代码,很容易不自觉地写个goto语句,因为用起来实在太 顺手。



Seibel: 现在你好像主要使用C和Perl。

Zawinski:嗯,其实我已经不怎么写程序了。通常我只写些凌乱简短的Perl脚本,用来维持服务器的正常运转。另外,我还写些简单的代码来处理些琐事,比如为自用的MP3做唱片封面之类的。这都是些短小急就、即用即抛的程序。

Seibel: 你是喜欢Perl, 还是因为它方便才用的?

Zawinski:哦,我可瞧不上Perl,它太可怕了。不过,它几乎无处不在。随便找台电脑坐下来,你用不着找人安装Perl即可运行自己的脚本,Perl早装上了。这是Perl值得推荐的唯一理由。

Perl拥有的库还凑合。基本上你想做什么,都有库能帮你实现。尽管通 常实现得不是很好,但至少有现成的。如果用Java写了些代码,然后试着运 行,结果发现在自己的电脑上安装Java遇到问题,这种体验实在令人不快, 我就经历过。在我看来,Perl是门卑劣的语言。如果只用Perl很小一部分, 你可以让它变得像C那样,或者更像JavaScript。Perl的语法太过古怪,数据 结构一团糟。Perl的好处实在不算多。

Seibel: 但至少没C++那么糟?

Zawinski:是的,绝对没有。Perl的应用场合不太一样。对于某些活儿,相 比C语言,用Perl或类似语言编写要容易得多,因为Perl是面向文本的语言, 即所谓的"脚本语言"(scripting language)。我个人并不赞同"程序"和"脚 本"的分法,这么分毫无意义。不过,如果你要做的主要操作只是处理文本 或启动程序,比如运行wget下载HTML页面,并对其做模式匹配,那么用Perl 实现显然更便捷,即使Emacs Lisp也没法比。

Seibel:何况, Emacs Lisp也不太适合用作命令行工具。

Zawinski:是的,虽然我过去常用Emacs随手写些小工具。实际上,在Netscape 早期,我们的部分构建过程需要运行emacs-batch来处理某个文件。当然大家





都不乐意用。

Seibel: 嗯,我猜他们也不会乐意用。说说XScreenSaver,你还在维护吗?

Zawinski:我偶尔还会写些新的屏幕保护程序,权当消遣,都是用C语言 写的。

Seibel: 你用什么IDE编写那些代码?

Zawinski:大都只用Emacs。不过最近,我将XScreenSaver移植到了OS X上。 具体做法是用Mac图形框架Cocoa重新实现Xlib,这样我就不用修改所有屏 保程序的源代码。这些屏保程序仍旧调用X的API,不过这些API的后端是我 自己实现的,主要用Objective C编写,这门语言相当不错。我很喜欢用它写 程序。就优点而言,它非常接近Java,同时还比较像C。当然Objective C本 质上还是C,你仍可以直接链接C代码,调用C函数,不用绕来绕去。

Seibel:在Lucid公司工作期间,抛开Emacs开发的政治纷争,技术方面你有 什么收获?

Zawinski:毫无疑问,在Lucid期间,我成长为更好的程序员。这主要归功 于我身边那些聪明绝顶的同事。在那里工作的人个个才华横溢。在那种环境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下工作真是美妙无比, 当别人说"真是瞎扯"或者"我们应该这么做"时, 你只管言听计从就行,因为你确信他们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。那种感觉真的 很棒。并不是说以前我身边的人就不聪明,只是因为Lucid那里一直高手云集。

Seibel:整个开发队伍有多少人?

Zawinski:估计全公司上下大概有70人,我记不太清了,整个开发队伍应该 是40人左右。Energize团队好像有25或20人。我们分工明确,有人负责编译 器,有人负责后端数据库,还有人负责与Emacs无关的那部分GUI工作。有 一段时间,我和其他两三个人负责将Emacs集成到Energize中。最后变成主 要由我负责大部分Emacs相关工作,设法将Emacs 19打造成一个稳定可靠、 不易崩溃的编辑器,能真正运行用户想用的所有Emacs包。

Seibel:也就是说,你们想在自己的产品里集成一个功能齐全的Emacs。

Zawinski:我们本来不打算在自己的产品里集成Emacs。用户的机器上已经 装了Emacs,然后安装我们的产品,两者互相配合,协同工作。另外,你的 机器上已安装GCC,再装上我们的产品之后就能一起工作。我记得产品早期 的一个开发代号叫"漫游者"(Hitchhiker), 因为出发点是希望它能协调现 有的种种工具,将它们揉成一体,通过提供一个通信层让这些工具能互相





打交道。

不过这根本行不通。最终我们还是发布了自己的GCC和GDB版本,因 为我们无法将修改快速合并到上游,或者根本就合并不了。Emacs的情况也 差不多。我们不得已发布了全套工具,最终只好说:"那好,我们替换Emacs。 去他的,我想我们没别的选择,那最好让它能用。" 其中一项任务是确保vi 模拟模式(Viper-mode)可用,那委实费了我不少时间。

Seibel:那几个礼拜是你生命中再也不想重复的吧?

Zawinski:是的,没错,充满挑战。我觉得最后结果还不错。真正的问题是 模拟vi出了什么茬子,因为vi用户习惯了不断退出和重启vi。我写的部分根 本不可能改变他们的思维习惯。他们大概是这么想的 "我本指望它半秒内 启动好,结果却用了14秒,太可笑了,这根本没法用!"

Seibel:后来你怎么离开了Lucid?

Zawinski: Lucid完蛋了。当时裁了不少人。我给自己相识的几个人发邮件: 嘿,看样子我也得快点找份新工作了。" Marc Andreessen刚好是其中一个, 他回信说: "太巧了,我们上周刚开了家公司,来我们这儿吧。"大概就是这 么回事。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Seibel: 于是你去了Netscape。在那里你主要做什么工作?

Zawinski:我一进公司就去开发浏览器的Unix平台部分。我去之前,其他人 好像已经写了几天代码。其中Windows和Mac平台的进展稍快。总的原则是 后端代码尽可能多,针对三个平台的前端代码尽可能少。

Seibel: 所有代码全是从头写起的?

Zawinski:都是全新的代码。绝大部分Netscape创始人之前都是NCSA/Mosaic 开发人员,他们写过不同平台的NCSA/Mosaic,实际上是三个独立的程序。 那六个人都在Netscape。他们没有重用任何代码,当然他们之前写过这个程序。

Seibel:也就是说,他们就是找了个空白磁盘,从零开始写代码?

Zawinski:没错。我从未读过Mosaic的代码。实际上我们确实因为这被起诉 过,NCSA声称我们重用了他们的代码,我想最后大家协商解决了。一直有 谣传说我们是基于Mosaic开始的,实际并非如此。

再说了,我们有什么理由那么做?人人都想编写第二个版本,对吧?第 一次编写时你绞尽脑汁,而现在有机会扔掉一切,从头开始,毫无疑问你会 选择从头开始。这次会干得更漂亮。结果的确如此。其他人做的设计,基本



Jamie Zawinski

上没法同时载入多张图片。而实际上这种功能相当重要。因此我们着力设计 了后端, 力求更好。

Seibel:不过,这也往往很容易陷入第二系统综合征^①。

Zawinski: 说得没错。

Seibel: 你们又是怎么避免的?

Zawinski:我们大家都以最后期限为上,奉若神明。我们要么在六个月后发 布最终产品,要么在不断尝试中等死。

Seibel: 你们是怎么确定出那个最后期限的?

Zawinski:嗯,我们分析了业界现状,一致认定,如果我们六个月内搞不定,

就会被其他公司打败,我们下定决心,一定要在六个月内搞定。

Seibel:既然事先确定了发布日期,你们就必须在产品功能或者质量上有所

取舍了吧。说说你们是怎么做的?

Zawinski:我们花了很长时间讨论功能特性。其实也不是很长,不过感觉很 长,因为我们有一个礼拜天天住在一起。我们毫不手软地砍掉一些特性。我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① 最早出自Fred Brooks的《人月神话》,意指做好第一个初步的系统之后,设计者转而 开始制作第二个系统,力求更精巧、更完善,结果却因设计目标过于远大,导致第二

们找来白板,写上自己的初步想法,然后——划掉。好像一共有六七个人, 具体人数记不清了。一群聪明、傲慢的家伙聚在一个房间,互相对着吼叫, 持续了一个礼拜左右。

Seibel:这六七个人是整个Netscape还是Unix平台开发团队?

Zawinski:整个客户端团队。另外还有服务器开发人员,他们基本上就是实 现自己的Apache分支。不过,我们很忙,跟他们聊得不多,也就是一起吃午 饭而已。我们首先确定自己在项目中的角色,然后分配整项工作,负责项目 每个部分的人员不会超过两个,没记错的话。1.0版本之前的团队分工大致 为:我负责Unix平台, Lou Montulli实现大部分后端网络功能。Eric Bina负 责布局^①, Jon Mittelhauser和Chris Houck则负责Windows前端, Aleks Totić和 Mark Lanett负责Mac前端。1.0版本之后,这些团队都增加了人手。不过我们 开完会就各自回到隔间,埋头苦干16个小时,力争搞点东西出来。

那氛围真是太棒了,我打心眼儿里喜欢。每个人都认定自己是对的,我 们争吵不断,不过沟通起来也快。有人会倚着你的隔间直嚷嚷" 瞧你检入②







系统不断膨胀而无法实现,连带第一个系统也被荒废。

① layout,指布局引擎,又称绘制引擎,如Firefox之Gecko,Chrome之WebKit,IE之 Trident.

② 检入/检出是版本管理系统客户端的常见操作。

的都是些什么东西,完全是胡来,那么做不行。真是笨得可以。"你则回敬一句:"去你的!"接着去查看代码,修正之后重新检入。我们说话虽然生硬粗暴,但沟通起来也快,因为你不用先把人吹捧一番,然后才指出你认为哪里有问题,你完全可以说:"全是狗屁!没法用!"这样就能迅速消除问题。尽管这压力不小,不过我们都能很快搞定。

Seibel:要快速交付软件就必须长时间、高强度地工作?

Zawinski:我们的做法当然不够健康。我只知道我们是那么做的,而且确有效果。不妨以另一种方式来回答你的问题,现实世界中,有谁能这么快就发布一款规模不小、质量不赖的软件,同时还能吃住在家,天天睡到自然醒?有过这种事吗?也许有吧,反正我没听说过。

但这并不代表越快越好。如果工作两年之后仍不厌倦,而且能够连续做上十年,那也不错。当然,要是每周工作80多个小时,很难长期坚持。

Seibel: 你做过的哪件事最让自己引以为傲?

Zawinski:当然是我们发布了Netscape浏览器,整个系统。我非常专注于自己负责的部分,即Unix前端的用户界面。不过,最关键的是我们发布了Netscape,而且大家喜欢用。人们立即抛开NCSA Mosaic转投我们的产品,

25 Jamie Zawinski

并感叹:"哇噢,这是我用过的最棒的软件。"Netscape工具栏提供了"精彩站点"按钮,可以展示人们推荐的那些精彩站点。大概有近200个!我倒不太为我们写的代码感到骄傲,关键在于它发布了。从许多方面来看,Netscape的代码不算太好,因为时间紧,写得太快。不过它完成了任务。我们成功发布了产品,这才是关键。

推出.96 Beta版的第一个晚上,我们都围坐在房间里,盯着不断增加的下载量,每次下载都会发出一声响声,那真是妙不可言。一个月后,两百万人用上了我们编写的软件。真是不可思议。毫无疑问,我们为Netscape做出的付出都是值得的,我们影响了人们的生活,他们的生活因我们的工作而变得更有意思、更快乐,也更轻松。

Seibel:在这样马不停蹄的开发阶段过后,想必是要找个时机着手改善代码 质量了吧。你们是怎么做的?

Zawinski:嗯,这方面我们做得不好。我们没时间推倒重写代码。再说推倒再重写也绝非良方。

Seibel:另外,你还开发过邮件阅读器,对吗?

Zawinski:开发2.0版本时,Marc走到我的隔间,对我说:"我们需要一个邮

件阅读器。"我回答道:"好啊,听起来不错。我之前做过邮件阅读器。"我当时住在伯克利,大概有几个星期没去办公室。那段时间我就坐在咖啡馆里,胡乱涂鸦,试图勾勒出邮件阅读器要实现的功能。我列出功能列表后,又一项项划掉,估算要用多长时间实现,思考用户界面该如何设计才好。

随后我回到公司,开始写代码。Marc又找到我说:"对了,我们又雇了个人,他之前也做过邮件方面的开发。你们俩一起开发吧。"那个人就是Terry Weissman,那家伙太强了,我们合作很愉快。跟早期浏览器开发团队其他人共事相比,这次合作是完全不同的体验。

我们俩不会互相对着嚷嚷。真想不到我们之间的分工方式也行得通,换了别人不知道会怎么样。我已做好初步设计,开始写了些代码,每天或每两天,我们会对一下功能清单,我会说"哦,我来做这块。"他会说"好的,我做那块。"然后我们又各自忙开来。

检入代码后,我们会碰一次头,他会说:"我这边都搞定了,你的怎么样了?""唔,我正在做这块。""那好,我就开始做那块了。"我们就以这种方式分配任务。最后看来效果非常不错。

我们也会有分歧,我认为只能把过滤功能仍到文件夹里了,因为时间不



够,没法做好。他说"不行,我认为我们应该搞定那个。"而我则答道"时 间不够用了!"结果他当天晚上就写好了。

另外,Terry和我之间很少会面,他住在圣克鲁兹,而我住在伯克利。

我们到公司的距离差不多,方向刚好相反,我们俩交流并不涉及第三人,于

是商量好 "你不找我去公司的话,我也就不找你。""一言为定 [

Seibel: 你们会发很多电子邮件吗?

Zawinski:是的,邮件不断。那时还没有即时消息,搁现在的话,估计都会 用即时消息了,因为我们发的邮件往往只有一行内容。另外我们还通过电话 交流。

最后我们发布的2.0版本集成了邮件阅读器,反响不错。接着我们着手 开发2.1版,我认为这一版才是完整的,它将实现第一次发布时没能实现的 功能。Terrv和我刚做到一半,Marc进来对我说:"我们刚买了家公司。他们 做的邮件阅读器与你们做的差不多。"我答道:"哦,好的。不过我们已经有 了。"他说:"对,是的,不过公司发展太快,要雇到好员工太难,有时直接 收购一家公司是条捷径,那些有经验的员工都能为我所用。"" 那是,这些 人准备做哪块?"" 他们会接手你们现在做的项目。"" 哦,真糟糕,那我 得另外找点事做。"

大体情况是他们收购了Collabra,在我和Terry之上,保留了整套管理层 架构。Collabra发布过一款产品,许多方面与我们的产品类似,只不过他们 的产品只支持Windows,而且根本没什么市场。

然后他们赢得了创始股,并被Netscape收购。实际上是Netscape把公司 的控制权交给了这家公司。结果他们不仅接管了邮件阅读器,最后收编了整 个客户端部门。收购Collabra之际,Terry和我还在开发Netscape 2.1,收购之 后,他们开始重写。不用说,他们的Netscape 3.0拖了很久,我们的2.1反而 成了3.0,因为是时候发布个版本了,我们需要出个主要版本。

最终他们主导开发的3.0变成了4.0,而你知道,那是Netscape遭遇的最



0

Jamie Zawinski

严重的灾难,几乎毁了整个公司。尽管此后公司还撑了很长时间,不过总的来说,就是我们收购的这家公司,从未取得过什么成就,却无视我们的所有劳动和成功,他们主导的软件重写,直接陷入第二系统综合征,把我们搞垮了。

他们以为,在Netscape,按他们原来那套做法就注定成功。但是,在之前的公司,他们那套做法就没成功过。结果当取得过成功的人告诫他们"注意,千万别用C++,也不要用线程"时,他们则答道:"你胡扯些什么?真是什么都不懂。"

好吧,正是诸如不用C++、不用线程的决定,我们才得以准时发布产品。 另外还有一点非常重要,我们从来都是同一时间发布所有平台的版本,对此 他们根本不以为然:"哦,百分之九十的人使用Windows,我们还是专注于 Windows平台,然后再移植到其他平台。"那恰好是其他许多失败公司的做 法。如果你打算发布跨平台产品,历史会告诉你绝不要抱着"以后再移植" 这样的想法。真想做到跨平台的话,就必须同时开发。所谓的移植只会令产 品在第二平台上蹩脚不堪。

Seibel: 4.0版是从零开始重写的?

Zawinski:他们没有从零开始,不过最后也替换了每一行代码。他们一开始就用C++。对此我极力反对,该死的是,结果证明我是对的。使用C++,一切变得臃肿不堪。另外还引入了大量兼容性问题,因为用C++编程时,没人能断定C++哪部分是可以安全使用的。有个家伙说他要用模板,结果你会发现,没有哪两个编译器实现模板的机制是一样的。

当编写的所谓多平台代码,只是支持Windows 3.1和Windows 95时,你根本就意识不到问题究竟有多严重。他们的做法令Unix平台版本成了灾难,



谢天谢地,那时我已经不负责那块工作。同样,Mac平台版本也好不到哪儿 去。这同时意味着产品无法再在Win16等低端Windows机器上运行。我们不 得不开始削减支持的平台。或许也是时候那么做了,不过这个理由太过蹩脚。 本来是完全没必要的。

让我带上个人怨恨从自私的角度来评价一下吧,整件事就是我和Terry 搭建了这么棒的产品,却因成功而受罚,受罚的方式就是产品被交给一群白 痴。那段时间我在Netscape非常郁闷。由此我也开始了在那儿等着被收购的 日子。

Seibel: 你在Netscape待了五年?

Zawinski:是的。一直待到Netscape被收购的第二年,因为被收购前一天, mozilla.org项目启动,一切又开始变得有意思起来,于是我又待了一阵子。

Seibel: 你们最后是不是因使用C++而陷入困境?

Zawinski:没有,是在Java上出了问题。那会儿我们打算用Java重写浏览器。 当时我们的想法是:"没问题!继续用4.0代码库会毁了公司,我们要丢弃它, 只有这么做才能成功,我们清楚自己在做什么!"

不过最后还是失败了。





Jamie Zawinski

Seibel:是因为Java还不够成熟?

Zawinski:不是。我们这部分人又拆分成分工明确的小组,其中三个人负责邮件阅读器。最后我们做好了。邮件阅读器相当不错,速度快,还有大量很棒的特性,不仅能妥善保存用户的数据,写大文件时也几乎没有停顿。我们还充分利用了Java的多线程,比我预想的好用。整个项目开发感觉很开心。从设计好的API来看,各方面进展顺利。

只有一块没做好,就是邮件阅读器没法显示消息。显示消息时邮件阅读器生成HTML,而显示HTML需要一个HTML显示层,结果这个显示层没搞定,到最后也没做好。页面渲染组完全误入歧途,乱套了,它们成了项目失败的主要原因。

Seibel:他们大概一直在全力对付当时还不成熟的Java GUI技术。

Zawinski:我不这么看。因为所有装饰效果都没问题,但是窗口中间空白一片,只能显示纯文本。他们对待项目学究气十足。他们试图从DOM/DTD着手解决问题。"哦,好,我们需要在这里再加一个抽象层,为这个代理对象的代理对象创建代理对象。最终,字符会显示在屏幕上。"

Seibel:你好像对过度设计非常反感。

Zawinski:是的。说好今晚发布产品,到时就必须给我发布!重写代码,让 它更清晰,反复再三确实会变得非常好,这想法固然不错。但这不是重点, 公司付你钱不是为了让你来写代码,而是要发布产品。

Seibel:沉溺过度设计的人常常会说:"嘿,只要这个框架准备妥当,以后一 切自会水到渠成。总的来看,我这么做其实是在节省时间。"

Zawinski:那终究只是理论而已。

Seibel:是的,不过有时这个理论也能成真,只要主事者有良好的判断力, 框架也不是太过精致,的确能节省时间。你能讲讲自己属于哪一类吗?

Zawinski:虽然是陈词滥调,不过我还是要重提那句话:更差就是更好。假 定你花时间构建了完美的框架,满足了你的全部需求,能从1.0版一直用到 5.0版,一切都很棒。猜猜结局如何?1.0版发布用了三年时间,而你的竞争 对手只用六个月就发布了他们的1.0版,结果就是你出局了。你再也没机会 发布1.0版,因为别人已占得先机,抢占了市场。

你的竞争对手六个月就推出的1.0版,代码质量低劣,他们可能得花上 两年时间重写代码,那又怎样?他们有机会重写,而你早就丢了工作。

Seibel:我想你一定有过彻底弃用大块代码的经历吧,很多时候,也许是期

限逼近,时间紧迫,而你认为另起炉灶反而更快。

Zawinski:是的,当然碰到过,那时你就得赶紧脱手,避免更多损失。我一 直觉得这种做法有问题,不过,当你接手别人的代码时,有时自己写确实会 比重用他们的还要快。因为掌握别人的代码,学会如何使用,深入理解到能 够调试的程度 .这些都要花上一定时间。这时你自己从头写起反而用时更短。 或许这样一来, 你只能完成需求的百分之八十, 但这百分之八十可能才是你 真正需要的。

Seibel:就是这一点——比如有人会过来说:"这个我理解不了,干脆自己重 写一遍。"——导致开源软件开发中你深感遗憾的无休止的重写?

Zawinski:是的。但撇开效率不谈,从另一角度来看,自己写代码远比弄清 楚别人的代码来得有意思。因此发生你说的情形也就容易理解了。不过,整 个Linux/GNOME开发介于个人爱好和产品之间。Linux/GNOME开发是不是 我们用来不断试验,借以确定桌面应该是什么样子的研究项目?抑或我们是 在和Macintosh竞争?到底算哪个?要想兼顾是很难的。

即使描绘得像那么回事,看上去真像有人负责做那个决定,那也根本 不是真的。这一切就那么自然而然地发生了。其中一点就是所有东西总是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在不断地重写,结果一件都没完成。如果你是那些开发人员之一,那不错, 因为总有东西折腾,而你正好是热衷于捣鼓计算机的,但另一些人的感觉 就不一样了,在他们看来,计算机只是工具,是用来帮助他们做真正感兴 趣的事儿的。

Seibel:说到捣鼓计算机本身,你现在是否仍以编程为乐?

Zawinski:有时。我现在净干些系统管理员的脏活,我很受不了,也从没喜 欢过。我喜欢做XScreenSaver的相关开发,从某些角度来看,屏幕保护程序 (即实际的显示方式而非XScreenSaver框架本身)堪称完美程序,因为它们 基本上都是从头写起,养眼好看,绝无所谓的2.0版本。屏保程序几无缺陷 可言。它们也会崩溃,哦,有个除零错误(divide-by-zero), 修复即可。

没人会要求在屏保程序里加个新功能。"我希望黄色再深点。"你不会收 到这种bug报告。做出来是什么样就是什么样。这也是我总写些屏保程序找 乐子的原因。屏保程序很单纯,你不用思前想后。它们不会老来烦你。

Seibel:那么你喜欢做数学计算、求解几何和图形之类的谜题吗?

Zawinski:是的。我想知道以这种方式显示,这个抽象的小方程式会是什么 样子?或者,计算机移动方块的时候总是很生硬,那么怎样才能让他们看起





来更生动?还有,怎么处理这些正弦波,才能让它看上去更像是在弹跳?诸如此类的问题。

此外,我还会写些简单蹩脚的shell脚本,聊以自用。我知道有的工作单击3万个网页然后手工处理也能做到,但何不写个脚本,省点时间?当然这对我来说算不上编程。在那些不会编程的人看来,这像是变戏法。

我倒是很享受XScreenSaver框架移植到Mac平台的过程。实际上,整个 移植需要编写大量代码,而且必须仔细考虑API和整体结构。

Seibel: 那是你的API吗?你怎么组织代码的结构?

Zawinski:都有。既要弄清楚现有的API,也要确定在X11和Mac系统之间构建中间层的最佳方式。我该怎样组织这个中间层?哪部分Mac API最合适?我已经很久没有做这种活了,那感觉就是:"哇哦,有点意思。看来我还是比较擅长做这事的。"

很久没这么做了,因为我已经彻底厌倦了软件行业。部分原因是商业公司和自由软件界都存在着政治上的明争暗斗。我受够了。我想做点正事,不用为鸡毛蒜皮的事在网上打口水战,也不想让产品因为自己无力插手的官僚决定而被毁掉。



Seibel: 你有没有想过重新回去开发Mozilla浏览器?

Zawinski:没有。我实在不想再与人争辩,也不愿再参加Bugzilla扯皮大战。 真没劲。而这些又是构建大型软件无法避免的。只要有一人以上参与开发, 比如Mozilla这种项目,你就必须面对。但是我不想再卷入那种争斗。我不 做这行很多年了。另外,做程序员就得给人打工,而我没必要那么做,那就 不做。我终于摆脱了最糟糕的日子。要是自己开公司,我也没法做程序员, 我得运营公司。

Seibel:除了有两百万人用上你的软件,你还以编程的哪些方面为乐?

Zawinski:这个问题有点难。我想大概是解决问题的过程。这不太像是谜题, 谜题类游戏我也玩得不多。弄清楚如何从A点到B点,怎么让机器照你的想 法去做,这是编程令人快乐的主要原因。

Seibel:你感觉到代码的美吗?美感是否在可维护性之上?

Zawinski:是,当然是。任何东西只要表达恰当,不论精练,抑或平淡,都 是具有美感的。例如组织合理的语句、一幅涂鸦,或是寥寥数笔勾勒出的极 其逼真的漫画,这些都有共通之处。

Seibel:你认为编程和写作是类似的智力活动?

Zawinski:从某些角度看,我认为是这样。当然,编程要严格得多。但就表达思维的整体能力而言,两者非常相似。不要不着边际,说出口之前先想一下准备说什么,然后尽量言简意赅。我认为这正是编程和写散文之间的共同点。

我感觉两者都使用大脑的同一块区域,不过很难准确表述那是什么。很多时候,我读的文章与糟糕的代码无异。比如大部分合同:格式死板,重复又重复。看到这些,我心想,为什么不抽取成子例程(即所谓的段落)?基本套路就是先从定义开始,然后甲乙丙丁,参照子丑寅卯。

Seibel:好吧,接下来我们聊点编程的细节。你怎么设计自己的代码?如何 组织代码的结构?不妨以你最近OS X上的XScreenSaver移植工作为例讲讲。

Zawinski:好,首先我会随意鼓捣一番,写些短小的演示程序,那些都是最后不会再用的。比如搞清楚怎样将窗口显示到屏幕上,等等。既然我是要实现X11,第一件事就是挑个屏幕保护程序,列出它调用的所有X11函数。

接着,为每个X11调用创建一个空函数(stub),然后再开始慢慢逐个实现,弄清楚自己准备如何实现这个,怎么实现那个。

另外,在Mac平台上,需要编写启动代码。窗口怎么显示到屏幕上?某

个时候,它会调用X代码。更棘手的一项任务其实是弄清楚怎样搭建构建系 统,以合理的方式让它工作起来。为此我做了大量实验,代码也挪来挪去。 有时,我会将这段代码放在上层,这段代码又会被它调用。然后那些代码又 可能得彻底修改。总之,期间会有大量剪切和粘贴操作,直到我觉得控制流 程合理为止。然后我会回头清理代码,将相关的代码放在相应的文件里。

这有点像粗线条绘制,搭建基础框架。剩下的就是一个接一个地移植屏 保程序。有时遇到一个屏保程序调用了之前没用到的三个函数,那我就必须 实现这三个函数。这些任务都相当简单直观。其中也有些比较棘手,比如针 对在屏幕上显示文本和四处移动矩形框等操作,X11 API提供了大量选项, 那段代码就会越来越乱,不过大部分都非常简单。

Seibel:这么说来,针对每个X11调用,你都要编写相应的实现。你有没有 发现自己累积了大量非常相似的代码?

Zawinski:有,当然有。通常当你第二或第三次剪切粘贴同一段代码时,就 得停下来把这段代码抽取成子程序了。

Seibel:假定再次开发规模与邮件阅读器相当的软件,你前面提到开始会写 下几段文字,列出一组功能特性,这是你着手编写代码之前所做的最细粒度



的准备吗?

Zawinski:是的。也许还会简略描述库和前端的差别。不过也可能不会。如 果是独自一人开发,我不会关心这些,毕竟那部分我再清楚不过了。随后, 我采取的第一步是自顶向下或自底向上开始。无论采用哪种方式,我都会先 在屏幕上显示一个窗口,包含若干按钮,然后逐步深入,开始构建那些按钮 的功能。或者也可以从另一边入手,先编写解析邮箱和保存邮箱的功能。采 用哪种方式都可以,还可以两边齐头并进,到中间会合。

我发现尽早在屏幕上显示一些东西,有助于集中注意力去解决问题。这 能帮我决定下一步做什么。只是盯着满眼的待办事项,我会手足无措,不知 道先做哪项,会去为"先做哪项有关系吗"之类的问题操心。相反,如果能 真切地看到一些东西 即使只是邮箱解析器的调试输出 心里也会觉得踏实。 我会想:好,这一步完成了,下一步该做什么?好的,现在我或许该输出 HTML或其他什么,而不是只显示树形结构。或者解析邮件头的更多细节。 你会直接看到下一步该构建什么。

Seibel:你是否经常重构以保证代码内部结构的一致性?或者你一开始就很 清楚如何将代码各部分整合在一起?



Zawinski:通常一开始就很清楚。我很少遇到这种情形:"哦,我得整个推 翻重来。看来我必须好好整理一番。" 当然,有时还是会碰到。

编写程序的第一个版本时,我一般会把所有代码写在一个文件里。随后, 我开始分析那个文件的结构,比如有几段代码非常相似。再比如那些代码已 有上千行,何不把它们挪到另一个文件里。前面提到的API就是这样逐步构 建起来的。毫无疑问,设计是个持续不断的过程,程序不完成,永远不知 道设计是什么样的。因此我喜欢尽早实践,在屏幕上显示东西,这样我就 可以边看边做。

另外,一旦开始编写代码,你就会意识到:"不,这想法够烂。为什么 我会认为这个模块相当简单,而实际情况却远比我预想的复杂?"这种感觉 是在实际的编码工作前无法了解的,那时你会发现情况变得不受自己掌控。

Seibel:哪些迹象表明情况正脱离你的控制?

Zawinski: 当你探究某个模块时,心里会想:"哦,这得用上我半天时间, 代码量大概是这个规模。"随后你开始实现,情绪却逐渐低落 "哦,好吧, 我还需要另外一段代码,我最好先去写那段。呃,好像是个大问题。"

Seibel:我注意到优秀程序员和差劲程序员的一个重要区别是,优秀程序员



0

在不同抽象层之间切换自如,游刃有余,修改时仍能保证各层独立,并且选 择最合适的那一层进行修改。

Zawinski:显然,决定在什么位置进行修改很有讲究,而且可能关系非常重大。设法只在靠近用户的上层直接修改,还是选择可能影响底层的大幅修改?两者可能都是正确答案,很难说哪种做法更好。我这次所做的修改只是小小的特例?或者还会碰到十几种同类情形?

对我而言,我认为最重要的一点是在构建全新的程序时,应当设法尽快写好自己能用的程序,哪怕只实现一点功能。这样你就能真正知道下一步做什么。一旦有窗口显示在屏幕上,加上了一个已具备功能的按钮,你就能大概知道接下来该做哪个按钮。当然,我这里谈的内容主要是从GUI的角度出发的。

Seibel:我们聊过你追踪过的几个非常棘手的bug,比如GDB自身的bug。下面,我们再来谈谈调试相关的话题。对初学者而言,你推荐哪个调试工具? 打印语句?符号调试器?形式化方法证明程序正确性?

Zawinski:过去这些年里变化太大。当初我使用Lisp机器时,无非就是运行程序,停止运行,探查数据,可以使用检查器(inspector)工具浏览内存。



我做了一些修改,基本上Lisp侦听器(listener)就成了检查器。因此,只要 它打印出对象,就会出现一个上下文菜单,你可以点击菜单项,返回指定的 值。这么一来,很容易跟踪一组相关对象和类似的东西。这就是我早期思考 问题的方式。深入代码内部,来回修改,不断试验。

后来,我开始编写Emacs内部的C代码,使用GDB时,我试图沿用同样 的方式。我们也是围绕那个模型来构建Energize的。不过一直没有取得很好 的效果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我渐渐地不再使用这类工具,而是直接插入打印 语句,再重新运行程序。如此反复,直到搞定为止。特别是在你接触越来越 多比较原始的环境,这是你唯一的选择,因为那些环境根本就没有调试器, 比如JavaScript和Perl这样的语言。

如今,人们似乎不清楚何谓调试器:"哦,要那玩意儿干嘛?它能做些 什么,帮你插入打印语句?我搞不懂。你用的这些稀奇古怪的词到底是什么 意思?"如今大多数人都用打印语句。

Seibel:这中间有多少是因Lisp和C语言的区别而非工具的区别所致?一处区 别是在Lisp里你可以测试一小部分,调用你不确定工作正常与否的小函数, 然后中断函数执行,检查运行状态。而C代码呢,复杂之极,必须运行整个





程序,然后在某个地方设置断点。

Zawinski:与C语言相比,Lisp这类语言本身更适合调试。另外Perl、Python 和类似语言在这方面也更具Lisp的特质,不过我还没看到多少人真的按照 Lisp的方式去做。

Seibel:不过GDB是能帮你检查一些程序状态的。对你来说,GDB哪些方面 导致它没法用?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Zawinski: 我一直对GDB不满意。部分原因在于它本质上是C。浏览数组时,

满眼都是数字,我不得不逐个确认,把数组元素强制转型成相应的类型。这 方面GDB始终没做好,没借鉴更好的语言采取的做法。

Seibel:相反,在Lisp里查看数组时,数组元素会按其类型一一列出,因为 数组知道其元素是什么类型。

Zawinski:非常对!总感觉使用GDB时要在栈里上蹿下跳,栈里的内容看起 来乱七八糟。有时等你从栈的深处回来以后会发现上层的数据完全变了,通 常是因为GDB出了什么错。或是,有时寄存器和栈帧完全对不上号,这样 就什么也做不了了。

我一直不怎么相信调试器告诉我的东西。它会打印点东西,瞧,这是个 数字。至于是否属实?我不得而知。而且很多时候,你根本没有调试信息。 比如你碰到一个栈帧,看似没有参数,然后我会花上十分钟试图记起参数零 放在哪个寄存器里。然后我就放弃了,重新连接,插入一条打印语句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,调试工具看起来好像越变越糟,每况愈下。不过,另 一方面.现在人们终于认识到,人工分配内存的做法并非明智之举,这种做 法也不再那么重要了,因为需要你深入数据结构的真正复杂的bug不会经常 发生,这是因为这些bug,特别是在C中,常常可以算作内存崩溃问题。

Seibel:你们是否使用断言,或者比较不那么正式的文档编写方式,或者实 践过检查不变量的方式?

Zawinski:对于怎么处理Netscape代码库里的断言,我们做过一番研究。显 然,插入断言语句对调试而言是个好主意,如你所说,还有利于文档化。它 能表达意图。我们用得很多。但随之而来的问题是,在产品代码中,断言失 败时会怎么样?你会怎么做?我们商定的做法是返回零 好让它继续运行下 去。让浏览器崩溃的做法很糟糕,还不如返回到空循环,哪怕泄漏些内存或 其他什么也好。怎样都比浏览器直接崩溃来得好。





44

许多程序员都有种本能 : 我必须呈现错误消息。"不,根本不用。没人会在意那个。这类东西在Java等语言中很容易管理,这些语言都有真正的异常系统。当顶层循环处于空闲状态时,你可以捕获所有异常,轻松搞定。不需要去打扰用户,告诉他们某个值为零。

Seibel:你是只在调试程序的时候才会去逐句查看代码吗?还是如有些人建 议的那样,写好程序之后,把逐句查看作为检查代码的方法?

Zawinski:不会,没必要。只有调试程序时,我才单步查看代码。当然,这 么做有时也是为了确认代码写得没问题。但很少这么做。

Seibel:那你是怎么调试代码的?

Zawinski:我会先审读代码。通读代码,直到我认为一切正常,不可能出错。然后,我会插入一些代码,尝试解决存在的问题。如果审读代码时没发现纰漏,我就会停在中间或其他什么位置,看看问题出在哪里。总之,视情况而定,很难一概而论。

Seibel:就断言来说,你看得有多正式?有的人使用断言很随意——这里有个变量我觉得应该为真,于是就加个断言。而有的人则看得非常正式——函数有前置条件和后置条件,还有全局不变量等。你在这方面是怎么



做的?

Zawinski: 我绝对不会以数学上可证明的方式考虑问题。我显然做得更随意。 当然,给函数传入参数时,至少应该考虑到这些参数的取值范围,这一点很 有帮助。这会是个空字符串吗?诸如此类的检查。

Seibel:与调试相关的是测试。在Netscape,你们有专门的OA(质量保证) 组,还是你们自己测试所有项目?

Zawinski:两个都有。我们会一直让软件运行着,那是最好的一线QA。另 外我们有个OA组,他们会从头到尾做详细的正式测试。每次一有新版本发 布,他们就会对着清单做测试。比如转到这个页面,点击这个。你应该看到 这个,或者不应该看到这个。

Seibel:那么开发人员那一级的测试呢,比如单元测试?

Zawinski:没有,我们从来不做那类测试。我偶尔会对某些模块做这种测试。 比如邮件头日期解析器的测试用例就非常详尽。那时没人真正在意标准,因 此你拿到的邮件头五花八门。不论你扔给我们什么样的邮件头,都得能解析, 否则邮件排序出错只会惹恼用户。为此,我从网上收集了大量实例,拼凑在

一起,得到一张巨大的链表,包含格式繁多的日期,和我认为应该转换成的 数字。每次修改这块代码,我都会跑一遍测试,有些测试会失败。这时我得 决定,嗯,我要不要继续修改?

Seibel: 那些测试有没有整合成自动化测试?

Zawinski:没有,我编写代码的这类单元测试时,只有我运行单元测试,它 们才会运行。后来我们开发Java重写版本Grendel时做了一些单元测试,因为 那时编写新建类的单元测试非常容易。

Seibel:回头看的话,你认为你们是因为这而受苦吗?要是对测试要求更严. 开发是不是会更轻松或快捷?

Zawinski:我不这么看。我认为如果我们在那上面花时间,只会拖延我们的 进度。第一次就把它做对的好处不胜枚举。早期我们非常注重速度。即使产 品不够完善,我们也得发布。当然我们可以晚点发布,质量也会更好,但那 时别人早已捷足先登。

要是我们做单元测试或编写更小的模块或其他,有些进度无疑会更快。 原则上这一切看似很棒。只要开发进度不是很紧,当然有办法办到。但是你 要知道"我们可是得从无到有,六个星期内搞定",除非砍掉一些东西,否



则根本做不完。而要砍掉的肯定是那些无足轻重的。显然单元测试可有可无。 即使没有单元测试,用户也不会抱怨。那只是产品开发过程的一部分。

我希望你别误解,以为我暗指"只有笨蛋才做测试"。我并不是这个意 思。只是优先级高低的问题。你是要设法编写好的软件呢,还是设法在下周 之前搞定?你不可能一举两得。我们在Netscape经常开的一个玩笑是 :" 我 们绝对是百分百力求高质量。我们要在3月31日前发布我们所能及的最高质 量的产品。"

Seibel:说到这个,正好聊聊软件维护相关的话题。你怎样设法理解别人的 代码?

Zawinski:我会直接一头扎进去,开始阅读代码。

Seibel:那么你会从哪里开始呢?从第一页开始,按顺序读下去?

Zawinski:有时会这么做。更常见的是学习如何使用某个新的库或工具包。 幸运的话,你能找到一些文档,还有API。最后弄清楚自己可能会用到的那 部分,或者弄懂它是怎么实现的。按这个思路一直做。或者,对于诸如Emacs 的程序,有可能从底层着手。cons cell由什么组成?怎么用?然后以此为基 础拓展开来。有时,从构建系统下手,你就可以了解整体的结构。让自己专

注于代码有个好方法,那就是挑一项你感兴趣的任务,然后尽力搞定它。

对于Emacs这类软件,你或许可以找个现有模块,剖析实现机制。好, 现在我已经掌握这段代码。然后抽取真正实现功能的那部分 就能得到样板。 至此,我弄明白了这个系统的组件是什么样的,接着就可以开始把我的东西 放回到系统里。基本上就是不断抽取,直到现出骨架。

Seibel:你最终重写了Emacs的字节码编译器和部分字节码虚拟机。我们刚 才讨论过重写东西为何比修正更有趣,但重写并不总是好主意。我想知道你 怎么拿捏两者之间的界限?你认为之所以选择重写整个编译器 是因为重写 真的比局部修正更容易吗?或者原因很简单 因为写个编译器会比较有趣? Zawinski:其实到最后需要重写的地步是有个过程的。一开始我只是修正缺 陷,并试着做些优化。结果原有代码就不见了踪影。在原有的API消失以前, 我都是一直坚持使用的。我觉得字节码编译器效果挺好。部分原因在于它是 个非常孤立的模块,只有一个入口:编译并保存。

当然,我在Lucid Emacs里添加的许多东西不像重写字节码编译器那样 有充足的理由。实际上,我做许多东西的动机在于让它更像Lisp机器,更像 我熟悉的Emacs,而那才是我熟悉的Lisp环境。于是我添加了大量东西,设



法让Emacs在许多方面不再是半吊子的Lisp,比如应该用事件对象取代包含数字的链表。用包含数字的链表来表示事件对象,这样的实现实在无趣,令人作呕。现在回想起来,那些修改当属最大的问题。那类修改导致与第三方库的兼容性问题。

Seibel: 当然,那时你不知道会出现两个Emacs。

Zawinski:的确。不过即使没有XEmacs,也不会只有一个Emacs。仍会有两个Emacs:Emacs 18和Emacs 19,它们之间也无法避免兼容性问题。事后看来,如果早点意识到那些修改有那么大的影响,我也许会采取不同的做法。或者多花些时间,让原来的方式也能工作。大概就是这样。

Seibel:代码可读性事关维护,前面你谈到一些编写易读代码的做法,有哪些特性可以让代码更易读?

Zawinski:嗯,显然是注释。写下期望是什么,实际又做了什么。如果是创建数据结构,那就描述其成员布局。很多时候,我发现这么做帮助很大。尤其是在编写Perl代码时(比如散列表),值是对链表的大量引用,要知道Perl里的数据结构很难对付。"这里是否需要右箭头?"我发现这类注释很有帮助。







我总是希望人们能多加注释,不过令人厌烦的是有些注释只是复述一下函数名。比如push_stack函数的注释为"本函数将参数推入栈中"。还真辛苦你了。

你得在注释里写点不是一目了然的东西。它是做什么用的?可以是偏上层或偏下层的描述,具体看哪个最重要。有时最重要的是,这是做什么用的?我为什么会用它?而有时最重要的是,期望的输入范围是什么?

要使用长变量名。我并不热衷匈牙利命名法,不过我认为应该使用真实的英语单词描述事物,循环迭代除外,因为它很容易辨认。总之尽可能详细吧。

Seibel:那么结构呢,最终代码总是以某种线性的形式组织起来的,但程序实际上并不是线性的。你是以自顶而下还是自底向上的方式组织自己的代码?

Zawinski:通常我最后是把最底层、最细节的东西放在文件顶部,尽力保持那种基本结构。然后,通常是在顶部之上,编写API注释说明。这个文件或模块最顶层的入口有哪些?对于面向对象语言,这些语言本身就支持。使用 C语言的话,你就得自己明确声明。在C语言里,我常常会尽量为每个.c文件



创建一个.h文件,包含.c文件的所有外部声明。没在.h文件里导出的变量和 函数一律为静态。之后,如果发现哪个静态变量或函数需要被调用到,我再 把它改回到.h里去。不过,你得确认有这么做的必要,不能疏忽大意。

Seibel:在组织文件的时候,你会在文件最开始放在最底层的细节,不过那 是你的思考方式吗?你会从底层开始逐步构建程序?

Zawinski:不一定。有时我会从顶部开始,有时则从底部下手,视情况而 定。其中一种方式是,我清楚自己需要这些构件块(building block),我 会先把它们组合在一起。另一种思考方式则是,我心里已经大概有个谱, 然后逐步实现。这两种方式我都用。

Seibel:那么假如说,你准备重新出来工作,建立一个开发团队。你会怎 么组织安排?

Zawinski:在我看来,最好的安排是一个团队不超过三个或四个人,成员 之间紧密合作,每天一起共事。这种做法可以按比例放大很多倍。假设你 有个项目,可以切分成25个真正不同的模块。那么,你就可以找25个团队, 也许少点,比如10个。只要这些团队能互相配合,我认为你能放大到多少 倍根本没什么限制。最终这看起来像是多个项目,而不是一个。





Seibel:这么说来,你会有多个团队,每个团队不超过四名成员。你怎么协调这些团队呢?会找个总架构师,负责管理依赖性,调和各个团队之间的 关系?

Zawinski:我们会约定好各模块之间的接口。要让模块化的做法行之有效,模块之间的接口就必须清晰且简单。顺利的话,这就意味着大家不用太多争吵就能达成一致,同时遵守模块契约也不致太难。就我的理解,要让模块之间交互自如,最佳做法就是保持模块本身真正简单,减少可能出错的途径。

至于怎么划分则完全视项目而定。某些Web应用可能划分成UI、数据库、服务器上运行的那部分,以及服务器背后的机器上运行的那部分。桌面应用程序的分工也差不多,可以分为文件格式、GUI和基本的命令结构。

Seibel: 你怎么识别人才?

Zawinski:这个我不大懂。我从来都没真正雇过人。我参加过面试人,不过 始终没感觉。通过面谈我能判断自己与这个人处不处得来,但是看不出他们 够不够好,只通过交谈无法下结论。我总觉得这很难。

Seibel:差劲的程序员呢?有没有可靠线索可资鉴别?

Zawinski:有时会有。通常我的看法是,如果某个人是C++模板的忠实拥趸,

那就离他远点。不过那也可能只是我个人的仓促判断。也许在他们使用模板 的情景中,模板确实很管用。另外从我共事过的人来看,据理力争的能力也 相当重要,因为我们这群人都非常好辩。在那种环境里,那种能力好处多多。

Seibel:换一个团队,可能会很不利。

当然,那和编程能力毫无瓜葛,只与人际互动有关。

Zawinski:是的,当然。

Seibel:这么说来,在Netscape,你们会把事情分割开来,每个人负责软件 不同的模块。有的人认为那么做很重要,有的人则认为团队共同对代码承担 责任的做法更好。你怎么看?

Zawinski:这两种方法我都用过,各有各的优势。让每个人都对全部代码负 责,我认为不切实际,因为代码实在太多了。人们还是得专攻一处,有时你 需要的是专家,那么做总是能解决问题。总有些代码是你熟悉的,因为那个 模块的代码你刚好比其他人写得多。或者有些部分你更拿手。要是你自己不 打算一直维护那些代码,其他人插手自然是件好事。因为种种原因,代码要 转交给其他人维护,因此将知识传播开来自有好处。不过,还有个"好处" 是可以找个人推脱责任。如果每个人都要负责全部代码,那就没人会在需要 的时候提出反对意见了。

Seibel: 你当过项目经理吗?

Zawinski:严格来说没有。我在Lucid做Emacs相关开发时,许多人写的模块 都会被纳入Lucid Emacs。那些人其实并不为我工作,不过这有点像是管理。 其中许多人资历尚浅,这种做法之所以行之有效,是因为他们做的都是自己 最喜欢做的事情,而我主要是给予反馈: 好,我想要纳入这个模块,不过 首先我需要其中的这几部分。"

Seibel:而你则给他们充分自由,放手让他们去做?你告诉他们你想要功能 $X \times Y \cap Z$,然后他们设法弄清楚怎么做?

Zawinski:对。如果我要决定准备发布的产品是否包含这个模块,我就得提 出模块的需求。底线是那玩意真正能工作。因此我会给他们建议:"我觉得 你不妨试试这种做法,效果会比那种好。" 不过我想要它工作,但又不想自 己动手写。要是他们想采用某种疯狂的做法,只要能搞定,那也没问题,因 为这能实现我第二个想法:我不用自己动手写。不过,大部分情况下,我给 他们的反馈只是,这能工作吗,行得通吗。

Seibel:另一方面,当你还是资历尚浅的程序员时,你导师做了哪些对你有



帮助的事情?

Zawinski: 我觉得关键在于他们能意识到什么时候该提升员工的等级。我为 Fahlman效力时,他总是给我安排一些无聊琐碎的活,最后才安排了些相对 重要的任务,其实也不是那么重要。

Seibel: 我记得你提到过Rob MacLachlan, 他路过时会说:"错了!"是不是 也会有人多一些鼓励和指导?

Zawinski:嗯,他不完全是野人一个。实际上,他也会给我一些指导。我记 得自己最后阅读了大量代码,不停地问问题。我认为有一点非常重要,就是 不要害怕自己的无知。如果你理解不了某件东西的工作原理,那就找做这块 的人问。许多人都害怕这么做,但那样毫无裨益。不知道某件东西并不代表 你笨,只是暂时还不知道罢了。

Seibel:你阅读代码主要是因为你正在开发相关功能,还是说你只是想探究 它是怎么工作的?

Zawinski:后者,只是到处看看,我想知道它是怎么工作的。把东西拆开看 看的冲动是将人们带入这一行当的一大原因。

Seibel:你小时候真的像那些拆过烤面包机的孩子一样?

Zawinski:是的。我还做了个电话机,学会了用罐头盒做的电报键拨号。小 时候,我从车库甩卖摊上淘了不少旧书还有其他什么的,比如上世纪30年代 出的《男孩自己的科学书》(Bov's Own Science Book), 我记得自己从中得到 很多乐趣。实际上,那是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黑客文化,这些书会告诉你怎 样在自己的房间和车库之间拉条电话线,怎么制作莱顿瓶。

56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Seibel:正好我要再问个标准问题:作为程序员,你认为自己是科学家、工 程师、艺术家、手艺人还是其他什么角色?

Zawinski:这个嘛,肯定不是科学家和工程师,两者都有非常正式的内涵。 我数学搞得不多,也不画蓝图,也不做什么证明。我觉得自己处在手艺人和 艺术家之间,具体看是什么项目。我写过不少屏保程序,那不是手艺,而是 在制作精美图片,算是跟艺术沾点边。

Seibel:在你自学的时候,你觉得自己是在学计算机科学,还是只是学习了 编程?

Zawinski:嗯,这些年我的确学了些计算机科学,但目标是学习编程。让机 器做事情是目标,计算机科学则是达成目标的手段。

Seibel:你是否认为那是种缺失,有没有过但愿自己曾更系统地学习过计算 机科学的想法?

Zawinski:有时的确会那么想,尤其是在Lucid工作期间,当时听到那些家 伙讨论的,整个是大黑洞,我完全不懂,因为之前我根本不需要知道这东西。 过后,我会去了解术语,对他们讨论的东西有个基本的概念,如果那正好是 我需要知道的东西,我可能还会查阅一些相关资料。因此,有时的确会有那 种想法,特别是早期,我会想 "天哪,我什么都不懂。"这只会叫人窘迫, 还会让人缺乏安全感。当年我还是个年轻小伙,周围却全是拥有博士学位的 同事"啊,我什么都不懂!真是傻瓜一个!我怎么会混到这里来?"

要是多花点时间在求学上,我的生活的确会全然不同,不过那时我做了 我该做的。

Seibel:你有过相反的感觉吗,觉得身边的计算机科学家并不像自己那样懂 得编程的真谛?

Zawinski:我经常有那种感觉,不过,"哇,你们这些家伙搞错对象了。"这 种想法其实并不多,更多是觉得"哇,我们只是兴趣不同。"我不想当数学 家,但也不会去批评数学家。

58

奇怪的是人们常常混淆这两种追求,将深入研究计算机科学理论的人和做桌面应用的开发人员等而视之。其实两者之间并没太多可比性。

Seibel:你主要是靠自学的。对那些自学的程序员,你有什么建议?

Zawinski: 这个问题很难回答,如今的情况大不相同。谈起 我是这么做的",我总会觉得不自在。我不知道自己的做法是否正确。但人们总是听成"像我那样"。

我不知怎么就跌跌撞撞做了程序员。我当时做的一些决定,导致了其他 决定,环环相扣,最终成了现在的我。

我不时收到邮件,内容大体是"我想成为程序员,我该怎么做?"或是我该不该上大学?"我怎么回答得上?要是在1986年问我,我也许还会有不错的答案。不过,现在人们已不可能循着我当年的路走,因为那条路已经无迹可寻。

换在十年前,我会说第一要务是学习汇编语言。你得理解机器运转的根本。现在这还重要吗?我真不知道。也许还重要,但也许完全不重要了。如果今后十年软件的方向就是Web应用,或是一段分布式代码,寄存在某个租来的计算集群上,在十几个不同的Google服务器之间迁移,派生一些副本,

得到结果后再融合在一起,人们还需要懂汇编语言吗?是否会抽象到完全和 汇编语言无关的地步吗?我不得而知。

当我发现有人拿到计算机科学学位却从未写过C程序,我倒是着实惊 呆了。他们开始学的是Java,就没想学点其他的。这真是荒诞不经,错得 离谱。但我也不确定。也许这并没有错。或许那是野人的落伍想法:"在 我那个年代,我们编程靠的是九伏电池和沉稳的双手!"

Seibel: 计算机方面的书呢?哪些计算机科学或编程书籍是每个人必读的?

Zawinski:老实说,计算机方面的书我读得并不多。我一直都推荐的一本书 是《计算机程序的构造和解释》,许多人都怕读这本书,因为Lisp味太浓了。 不过,这本书在不教语言的前提下教授编程,我认为做得非常到位。我发现 大量入门课程或书籍只关注语法,在高中的课堂上,在卡内基•梅隆大学 (我只待了几个月)的入门课上,我都亲身经历过。

这不是在教大家编程,而是在教大家分号该放在什么位置。光是这种做 法就会吓走不少人,因为教的东西太无聊。即使那些知道他们用意的人也会 受不了。







还有一本书,名字叫什么来着,是关于调试的,微软公司的员工写的^①。 那本书主要介绍如何有效地使用断言。我当时觉得那真是本好书,不是因为 我从中学到了什么,而是你巴不得自己那班白痴同事都读过那本书。

还有本书叫《设计模式》,人人追捧,奉为圭臬。不过,在我看来,这本书一派胡言,给人的感觉好像编程只需剪切粘贴就能搞定。你不用全盘考虑要做的任务,只要看看这本"配方书",找个有几分相近的模式,直接套用就行了。那根本就不是编程,而是涂色书。不过,似乎许多人都对这书着了魔。参加各种会议时,他们嘴里不时蹦出从书中读到的术语。比方说,反转一翻转一两次后空翻模式(the inverse, reverse, double-back-flip pattern)等。哦,你指的不是循环吧?是的,就是循环。

Seibel:有程序员必须具备的关键技能吗?

Zawinski:嗯,好奇心,把东西大卸八块的好奇心。渴望弄明白底层是怎么回事。我认为那是技能之根本。缺了好奇心,就如同在浮沙之上筑高塔。好奇心是你获取知识的主要途径。把东西拆开,用心研习,你才能做好自己的

① 疑为微软出版社1993年出版的、Stephen A. Maguire的Writing Solid Code - Microsoft Techniques for Developing Bug-free C Programs,中译本为《编程精粹:编写高质量C语言代码》。

东西。至少我是这么做的。计算机方面的书我读得很少。我的经验主要来自 不断地挖掘源代码和参考手册。首先确定目标,没问题,实现这个目标我需 要弄清楚这东西都做什么。然后,我会随意折腾一番,直到确定方向为止。

Seibel:你读过Knuth的《计算机程序设计艺术》吗?

Zawinski:没读过。这也许是我真正该读的一本书。可惜我一直没读。

Seibel:这本书很难读,需要很好的数学功底才能真正读懂。

Zawinski:数学我可不在行。

Seibel: 有意思。很多程序员都有数学背景,许多计算机科学理论都离不开数学。这么看来,数学也并非不可或缺,你就是很好的例子。想成为优秀程序员,得具备多少数学知识或数学方面的思维?

Zawinski:嗯,那要看你怎么划分,什么算是数学的,什么不算。擅长模式 匹配算得上数学在行吗?从直觉上把握数量级和组合数学很重要。不过,我 要是参加相关科目的入门测试,肯定考不及格。我已经很久没做过那么正式 的东西。

实际上我只上过高中数学课。我学过代数,学了点微积分,但学得不太



61



好。还好勉强过了那门课。我上了高中物理课,我们学习力学,做实验,比 如在砂纸或其他物体上拖动方块。在实验课上,我非常投入,如痴如醉,我 真的很喜欢那门课。我做实验很有一手,步骤准确无误,但是一遇到数学运 算就傻眼了。

我算出来的结果差了三个数量级。我交上自己的作业,但不知道哪里做 错了。我只拿到一半学分,收集到的数据虽然准确,但后面的计算有误。数 学向来就不是我的强项。

不过,我还不至于认为做程序员不需要数学。很显然,世上的编程种类 繁多。没有除我之外的那些人,一切都将是空中楼阁。但是,比起数学,我 总觉得编程与写散文有更多共通之处。这就好比你正在写故事,尝试向非常 愚钝的人——词汇有限的计算机——表述观念。你已经掌握自己想表达的观 念和用于表达的那些工具,你会使用哪些词,序论和总结陈述会写成什么 样?编程也大抵如此。

谈到散文,口味问题就凸显出来了。用一段文字描述某样东西,可以描 述得体,也可以描述出彩,很有特色。这些同样适用于程序。程序可以只是 完成任务,或者,只要组合得当,还能做到容易理解。



Seibel:为什么口味很重要?只是为了让自己满意,还是从实践角度来说优 美的代码更好?

Zawinski:在很大程度上,优美和容易维护可以划上等号,或者说息息相关。 一篇作品之所以优美,原因之一在于组织合理,容易理解。各项事实是在文 前一一摆明,还是散布在文章各个段落?要是回头查阅,比如浏览一本书, 你能否快速找出自己隐约记得的要点位于全书什么位置?" 大概在书里的中 间部分,作者在那儿讲到了这一点。"或者,你要找的东西散布在全书各个 地方。编程的情形与此非常相像。

Seibel:你是否认为,如今在编程上能获得成功的人已不同往常?

Zawinski:当然,现在已经不太可能从无到有编写没有任何依赖的程序。工 具包、函数库、框架等数量激增,即使最简单的软件也要用到这些。程序被 分解得支离破碎。现在,一切都开始变成Web应用。编程的方式完全变样了。

总之,这样一来,快速掌握别人的代码并弄清楚其用法,这项必备技能 变得更加重要。"这个我理解不了,干脆自己写一个"的做法过去很管用。 不管这个想法好坏与否,你还是可以这么去做。但现在,这么做要难得多。

Seibel:我在想,现在拆卸东西以理解方方面面是不是也需要更多耐心。试







图读懂自己面对的每段代码,那几乎是没有尽头的。现在你必须有勇气说:
"它的工作机制我略懂一点,我打算先放一放,等到更急迫时,再好好弄明白。"

Zawinski:是的。正因为如此,我的第一反应是,这样成长起来的一代程序员根本不知效率为何物,也不会知道程序真正分配了什么东西。当他们意识到 哦,我的程序越来越臃肿"时,他们会怎么做?他们不知道从哪里下手。那只是我的第一反应,或许我野人一个,落伍了。也许那根本就无关紧要,只要多配点内存就行了。

Seibel:也许人们将真正学会从更复杂的角度思考那些问题的真意。比如, 这里分配六个还是四个字节也许真的无关紧要,真正要紧的是我们有没有限 定程序的大小,好让它能部署到集群的一个节点上,不用占两个节点。

Zawinski:没错,千真万确。从那个角度来看,我认为编程的确已不同往昔。你以前关注的事情不一样。以前,你会集中精力计算字节数,还有"我的对象有多大?也许这个地方需要做特殊处理,毕竟数组头部要计算在内",诸如此类的顾虑。现在没人再关心这些。对正向和反向指针做异或运算从而指向同一个字,这类奇技淫巧在现代程序员眼里形同巫术,他们会想怎么会有



人那么做,真是疯狂。其实眼下需要掌握的这组完全不同的技能,过去也要 用到,只不过现在更显重要。我认为,如今能够探究API,找出自己需要哪 部分,哪部分用不到,这才是重中之重。

Seibel:要是你现在只有13岁,看到现在编程的方式,你还会被编程吸引吗? Zawinski:这太难回答了。我不认识13岁大的孩子,也不知道当下的世界变 成什么样了。如今的东西更难拆卸。现在10岁大的孩子不会再像我小时候捣 鼓电话那样,拆开自己的手机,弄清楚话筒是怎么工作的。况且,现在的手 机里头也没什么用户可自行调整的部件。

我觉得正是这些折腾捣鼓,比如拆开磁带仓,看看里头的齿轮是怎么啮 合在一起的,这种探索吸引我走上了编程之路。在我看来,除了玩乐高机器 人,现在人们已经没什么机会循着我当年那条路成长。不过,也许我是错的, 我刚说过不认识13岁大的小孩,也不知道他们玩什么玩具。倒是有层出不穷 的视频游戏,还有许多带遥控的装置。至今我还未看到过真正让人眼前一亮 的建造类玩具。真叫人沮丧。

Seibel:另一方面,编程本身也变得更容易。只是让计算机做些常规任务的 话,你根本不必一开始就掌握晦涩复杂的汇编语言。







Zawinski:没错。我觉得今天的孩子想要编程可以从搭建Web应用或编写 Facebook插件等开始。搭建LiveJournal的Brad Fitzpatrick是我朋友。当初写 LiveJournal时,他只是出于好玩,写了个Perl脚本,这样他和朋友就可以用 来写些 我准备吃午饭去了"之类的留言。他开始的方式就是写个简短的Perl 脚本,然后放到Web服务器上。这种现象也许会愈演愈烈。

(编辑:谢灵芝)

